

宁夏回族自治区

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文件

宁经信节能审发〔2018〕16号

宁夏回族自治区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关于宁夏 鑫昊缘特种合金有限公司2×31500kVA 密闭式 硅锰矿热炉及利用尾气建设1×20MW 发电工程项目节能审查的意见

宁夏鑫昊缘特种合金有限公司：

你单位报送的《关于宁夏鑫昊缘特种合金有限公司2×31500kVA 密闭式硅锰矿热炉及利用尾气建设1×20MW 发电工程项目进行节能审查的请示》及节能报告等材料已收悉。我委依据该项目节能报告（终稿）、《宁夏回族自治区节能技术评审中心关于宁夏鑫昊缘特种合金有限公司2×31500kVA 密闭式硅锰矿热炉

及利用尾气建设 1×20MW 发电工程项目节能报告的评审意见》等资料，完成了该项目审查，具体意见如下：

一、原则通过该项目的节能审查。

二、按照项目设计规模，年产硅锰合金 10 万吨，尾气发电量要达到 1.28 亿千瓦时/年以上，新增综合能源消费量要控制在当量值约 9.82 万吨标准煤/年、约合等价值 15.22 万吨标准煤/年以内，万元产值能耗、万元工业增加值能耗分别要控制在 2.0tce/万元以内、9.53 tce/万元以内

硅锰合金单位产品综合能耗要控制在（当量值）937kgce/t 以内、单位产品冶炼电耗要控制在 3800 kWh/t 以内，水循环利用率要达到 95%以上，锰元素回收率要达到 82%以上，炉渣综合利用和无害化处理率要达到 90%以上，矿热炉煤气要 100%回收利用，尾气发电厂用电量率要控制在 7.8%以内。

三、项目建设单位在落实节能报告（终稿）各项节能措施的基础上，应改进和加强以下节能工作：

（一）项目设计、建设和组织生产中，要严格遵守“产能置换”各项规定和要求。

（二）项目建设中，要遵循资源节约和综合利用的原则，将节能报告提出的工艺节能、设备节能、总图节能和管理节能等各项节能措施落实到位。

（三）项目设计、施工要符合《全国工业能效指南》中“新

建高耗能项目单位产品（产值）能耗要达到国内先进水平，用能设备达到一级能效标准”的要求，不得采用国家和自治区明令禁止的落后工艺和高耗能机电设备。项目运行后，要加强工艺技术参数跟踪研究，不断应用信息化生产管控技术，提高生产稳定性，提高能源使用效率。

（四）要将矿热炉气全部回收，用于发电和烧结，减少废气排放；要采用三个单项有载调压变压器，减少短网长度，提高生产效率，强磁场区采用隔磁效果好的不锈钢材料，减少无功损耗；要采取二次侧低压无功补偿技术，保证网端功率因数达到 0.94 以上；对较大功率且负荷波动较大的电力拖动设备，要采用变频等节电技术措施。

（五）项目投产运行后，要切实加强节能管理，根据《能源管理体系要求》（GB/T23331）、《工业企业能源管理导则》（GB/T15587）等要求，建立健全能源管理体系；根据《用能单位能源计量器具配备和管理通则》（GB17167）等标准规范，严格配备能源计量器具，建立三级能源计量管理体系，确保最优生产工艺运行方案。

四、本审查意见有效期两年。项目的建设地点、建设规模、用能结构和用能工艺发生重大变动的，项目建设单位应及时向节能审查部门提出变更申请。

项目建设单位、石嘴山市工信局，要根据本审查意见和项目

节能报告(终稿),对项目设计、施工、竣工验收及运营管理进行有效监督检查,严格落实节能“双控”分解任务。

五、项目采用的节能措施要与主体工程现时设计、同时施工和同时投入使用。项目建成后,须及时申请节能审查部门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使用。

宁夏回族自治区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2018年7月20日

(此件公开发布)

抄送:石嘴山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宁夏回族自治区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 2018年7月20日印发

